

# 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人类学思想综述

牛文绩

**摘要：**人类学的发展历程中，伴随着结构主义的诞生，结构主义人类学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人类学研究以其独有的时代特征和丰富的哲学内涵，为后世留下了很多有价值的研究方法，能给后人在理论研究前进的道路上提供一些宝贵的经验和教训。本文从五个方面对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人类学进行了简单综述，以期使读者能对其有些初步了解。

**关键词：**人和文化 语言学结构主义 共时性 二元对立 深层结构

## 一、绪论

列维-斯特劳斯特是当代世界享有盛誉的法国人类学家，他对西方优秀学术成果兼容并包并具有深刻的见解，由他创始的结构主义人类学研究以独有的时代特征、丰富的哲学内涵以及深刻的社会批判价值产生了跨越世纪的影响，这位百岁老人以其科学思想、研究方法、人格魅力在某种程度上仍然主导着当今欧美学术界和思想界。

## 二、结构人类学研究的出发点

“人类科学的主题是人，可是对他自己进行研究的人，当他从事人类科学研究时，当由他自己来规定自己的时候，总会受到他本人的偏好和偏见的干扰。关于人，我们所感兴趣的内容并不是由科学决定的，而是源自于并将总是源自于彻底的哲学层面上的选择。”<sup>①</sup>人总是生活在文化中，人们在长期的社会交往和生产活动中，历经社会变迁和历史沉浮而形成了许多难以泯灭的、稳定的、深层的、无形的、为一定的社会共同体所遵循或认可的生活方式、行为模式、习俗、宗教、道德伦理观念、社会制度等等。这种人的自觉的或不自觉的活动的历史积淀，无不显示出人的活动的丰富的文化内涵。“人是悬挂在由他们自己编织的意义之网上的动物”<sup>②</sup>，这张意义之网、文化之网是总体性、结构性的，反过来它又支配着、左右着、规范着人的各种活动。人类学研究的这种效果，不断地引起人们无尽的遐想，从而“唤醒被隐匿的过去，并将之像一个坐标一样运用于现时的维度上，而这样做是希望发现某些意义，借助于它们，人自己现实中的对立的两面——历史的一面和结构的一面——将千年难逢地互相符合”。<sup>③</sup>

人在文化生成和创造过程中起着媒介作用、聚合作用和意义生成的作用，在这个创造的过程中实现了人类的特殊的能动的创造力。在某种意义上，人是在不断地与自身打交道而不是在应付事物本身。除了一切动物共有的感受系统和效应系统外，“在复杂的人类生活的转动装置中，我们必须找出使我们的整个思想和意志机器开动起来的隐蔽的传动力。”<sup>④</sup>在认识人和文化联结关系时，我们必须假定二者之见有一定的结构，那么，心理学和文化理论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去发现这种结构。

正是基于认识人和文化联系之间的结构这一出发点，列维-斯特劳斯特确立了结构人类学研究为他终生的事业，并坚信它为诸人类学科所作的贡献“很难想象其进步会有终期”。<sup>⑤</sup>

## 三、结构人类学的理论来源

列维-斯特劳斯特 1908 年出生于比利时，1927—1932 年就读于巴黎大学。在此期间，他仔细研读了社会学大师圣西门、孔德、马克思、弗洛伊德、杜尔克姆和莫斯的著作，为以后的研究打下了非常深厚的理论基础。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在诸相关学科领域内促成了各种多学科理论运作的交汇点，以至于以其人类学学科为中心可将其结构理论放射到许多其他相关学科中去，同时作为对传统西方哲学的批评者，其理论方法又可直接

影响人文社会科学的认识论思考。

列维-斯特劳斯继承了索绪尔的共时性语言研究方法和乔姆斯基的语言先验构造学说，还广泛涉猎和借鉴了其他人文学科的研究成果。列维-斯特劳斯在《结构人类学》中多处通过对美洲、澳洲等地古代雕刻、绘画、面具、图案、几何图形等艺术形式的比较研究，总结艺术发展与演变的规律，发现文化的传播往往“是一种有机整体的传播，其中，风格、审美习俗、社会组织以及宗教是从结构方面联系在一起的。”<sup>⑥</sup>在他的结构人类学中，结构主义只是一种研究方法。他是以此来剖析原始初民社会的。他最重要的理论观点来源于：(1)孔德、杜尔克姆、莫斯的社会学理论；(2)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发展观；(3)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论。仔细分析的话，还可以加上地质学。《苦闷的热带》一书，完全可以被看作是“地质学的社会学读本。”再加之，社会学本来就起源于法国，共产党在二战后的法国又很有势力，《图腾与禁忌》和《梦的解析》在他那个时代也极为盛行。这一切都直接影响了好学而又勤于钻研的列维-斯特劳斯。正是这种方法和理论的有机结合，才比较完美地构架了他与众不同的结构主义人类学理论思想。这主要反映在《结构人类学》一书中。

#### 四、结构主义人类学的成分构成

第一，结构主义语言学与法国传统社会学理论的传承与发展。实证论和人道教的创立者孔德认为“神学就等于社会学，社会就等于上帝。”<sup>⑦</sup>杜尔克姆则从社会唯实论出发，认为社会构成的基础是集体表象，它的总和又构成集体意识。集体表象的个别成分服从于作为总和的集体意识，因而集体意识就成为社会的规则、规范和秩序的基础。这种思想直接影响了列维-斯特劳斯。他的“无意识深层结构”虽来源于结构语言学，但与孔德的“神学社会学”和杜尔克姆的“不可知的集体意识”是极其相似的。

列维-斯特劳斯从结构主义出发，认为一切社会活动和社会生活中都隐藏着一种内在的、支配表面现象的结构。这种结构像语言中的深层结构一样，无意识地发挥着作用。他认为，结构是由关系来刻画的。一切关系都可以还原为“两两对立的关系”，亲属关系中的“父亲——儿子”、“丈夫——妻子”、“兄弟——姐妹”等，总是对立存在的。这里，亲属关系的各个“项”即社会成员，相当于语言中的一个词。亲属关系的各个项之所以有意义，是因为它们结合为一个体系，即亲属结构，这与词结合为句子是一样的。社会结构中最原始的、最简单的、不可还原的关系，就是通过婚姻关系在社会生活中形成的一种交换。女人正是这种交换的中介，就像语言中的“词”所起的中介作用一样。由女人交换形成的婚姻关系所构架的社会，就杜绝了乱伦和乱婚。这就是亲属结构的意义。

列维-斯特劳斯认为神话也与语言一样，语言可分为语言与言语。神话可分为神话结构和神话故事。他还从乔姆斯基那里出发，认为每个神话都有一个神话结构，是不可见的，是深层结构。从这个神话结构派生出来的神话故事，是表层结构，是深层结构的一个个变形的表达。像希腊的传说——俄狄浦斯一样，其神话结构只有一个，各种各样的传说则是这个深层结构的一个个变形的表达。实际上，神话结构相当于语言，是无意识的产物，而神话故事则相当于言语，是有意识的产物。有意识正是无意识的外化。

第二，“交换”。贯穿于列维-斯特劳斯著作始终的一条“交换”逻辑是：在人与人的交往结构中商品充当了媒介；在神话结构中，是被雅各布森所深刻描绘的信息交换充当了媒介；在亲属结构中，则是女人交换充当了媒介。理解列维-斯特劳斯的“交换”的意义，就必须把各种亲属结构和婚姻结构视为“我的”或“你的”、或者“我们的”或“你们的”那种二元对立形式。这种对立的中介物是礼品，而最好的中介物又是作为礼品的妇女。各种形式的婚姻和亲属都只不过是交换的不同表现，其中一群男子把妇女当作礼品赠予另一群男子，后者也进行同样的交换。这与索绪尔语言学的“差异原则”、或“组合关系”与“聚合关系”的论述非常相似。字与词的确不同于人与组织。但从另一方面来说，正是语言或者字句等书写文本把人类从自然界划分了出来。

第三，结构无意识。“结构”的范畴，虽然起源于自然科学的结构概念，但却不完全等同于自然界中的客观结构。列维-斯特劳斯反对那种从因果关系上去认识事物的方法。他认为，“能指”和“所指”的关系是任意的，原因和结果之间的关系也是杂乱的——甚至于表层结构根本就不反应事物的本质。而最终决定事物发展变化的“深层结构”，却是“无意识”地存在于人类的脑海深处，脱离于客观事物而独立起作用的。所以，“结构”并不是客观世界所固有的，而是人类的精神所造就的，是完全先验的，不但不是客体的核心，而且还是“精神的模型”。社会学和人类学研究的任务，就是要在表现混乱的现象中，拨开表层结构的迷雾，看到“无意识”深层结构的秩序。

“无意识”这一概念虽然由弗洛伊德提出来，但在列维-斯特劳斯那里，已被赋予了新的含义。它不再是指非理性的本能冲动，而是指全人类所固有的、合逻辑的、合理性的理智能力；它的作用是使散乱的心理因素结构化；它是先验的，不仅先于个人的经验而存在，而且制约着人的理性思维。列维-斯特劳斯认为，社会关系只是一些经验的材料，要了解这些经验对象，就要选择这些经验材料的模型或模式，并且通过这些模式理解社会结构，探索社会关系的本质，认识复杂的社会。因此，社会结构不能归结为一定社会中社会关系的总和。因为社会结构只是社会关系的模型，社会关系是社会结构的表现形式。

第四，马克思社会学理论的影响。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共时性研究方法，无法描述和说明“结构”的变化和发展。因为从历时性上看，在一定时期，社会文化的符号就不能任意规约。如在今天绝大多数国家和地区的交通要道上，都是绿灯表示通行，红灯表示停止。既已约定俗成，就不能随意变更。为克服共时性研究的缺点，列维-斯特劳斯应用了马克思主义的物质决定意识的辩证法观点来解释图腾制度的变化。列维-斯特劳斯认为，一个部落用哪种动物作图腾，是由他们的物质生产关系决定的。人类在部落时代技术水平的低下，人的认识可能是很不正确的，在认识过程中，改变认识是完全可能的，也是必要的。这种认识的改变与发展也就是图腾制度的变化与发展。以鱼为生的部落因为鱼资源的减少而迁居到以另一种植物为生活资源的地区，他们当然会以这种植物代替鱼为图腾。这是生活条件的改变引起认识的变化。可以说，图腾制度是一种信码，人们用以认识事物，在认识过程中重新产生信息。新的信息又使原来的信码发生改变，产生新的信码。信码与信息的关系不是静止的，而是运动的。从这里可以看出，马克思对列维-斯特劳斯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 五、结构主义人类学的哲学倾向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主义人类学的基本观点是，从古至今，任何一个种族，任何一种制度，它们的底层都有一种无意识的结构，人类学家的任务，就是通过人们的有意识活动，去揭示和发现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等社会现象的无意识结构。其研究的方法不是历时态的，而是共时态的，也就是说，把人类社会作为一个复杂的整体，从横断面去揭示其结构。在他看来，一切结构的特点都同时在它们的关系中表现出来，而一切社会现象都只是这些结构的外部表现。在运用结构主义方法研究人类学时，列维-斯特劳斯集中研究了亲属关系和神话学，取得了很大的成功，为人类学的研究打开了一个新视野。

（一）整体性原则。他认为，亲属关系是一个系统，单纯的某一亲属关系本身是没有意义的，只有把它放到整个系统中，才能理解其确定的含义。神话也是一个系统，个别地区的神话只有把它放到整个神话系统中才能够理解。也就是说，有决定意义的不是元素或成分，而是元素或成分在整体中的组合方式。因此，他反对对个别亲属关系的孤立分析，反对只对某一地区、某一部落的单独研究，而是把各种亲属关系都放到亲属关系整体中去探讨，把不同地区的类似神话都拿来研究。其独到之处还在于从整体性来考虑关系，强调诸关系本身之间还存在着一个有机的整体。他所理解的结构是一种关系的组合，是由各个部分相互依存而构成的统一整体，部分只能在整体中得到它的意义；同时，某一部分的改变也会影响其他部分的变化，在同一种类的结构中，整体和部分之间是由一个内在的规律所决定的，可以根据

这种规律对结构内部的各个部分进行调整而不改变内在结构本身的性质。

(二) 深层结构。列维-斯特劳斯认为一种文化现象在人们的活动中出现虽然看来是无意识的,但通过对这种无意识活动本身的研究,可以得到能够被科学的理性思维所理解的清晰图案。这正是其不同于弗洛伊德的非理性的直觉之处。他宣称,无意识本身仍具有结构,即包含着规律、秩序,人们通过科学的方法而理解他们。在具体说明内在规律和表面现象时,他引入了表层结构和深层结构的概念。表层结构是现象的外部关系,深层结构是深藏于现象之中的结构,只有把握了深层结构,才能把握表面意义后面的意义,从而把握现象后面的本质。他指出,科学的任务就在于透过事物的外表而研究对象的某些隐藏的属性,从而更好地理解对象的存在理由以及对象在社会生活中所起的作用。深层结构是不可能直接感知的,只能依靠理论模式,借助演绎推理才能把握它。具体来说,就是假设或从别的学科中借用一个模式,看它能否用来说明这些现象,如果不能就必须更换或修改这个想象的模式,直到能够说明为止。因此他一再强调理论模式在认识中的重要性。

(三) 批判新实证主义和经验主义。新实证主义的经验主义片面强调个别经验知识,过分看重归纳逻辑,而忽视理性思维,贬低演绎逻辑。列维-斯特劳斯认为,这种观点是建立真正的人文科学的障碍。在他看来,从认识论上看,事实不会自动呈现真相,知觉不是获得知识的正确途径,所以,从观察中抽离出来的单位并不必然符合现象背后的基本结构的成分。列维-斯特劳斯指出了经验主义的局限性,强调抽象思维、理论模式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是有积极意义的,这与他哲学的主题也是吻合的。他的哲学的基本出发点是力图论证人文科学知识是具有客观性质、具有普遍意义和严格方法的理论科学,强调人们有可能科学地、客观地认识人类文化的内在结构。而新实证主义从经验论出发,认为人和社会的问题是無法用科学的方法予以回答的,是无意义的形而上学。因此,他们只强调自然科学,而忽视人文科学。列维-斯特劳斯不仅反对把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截然分开的做法,而且确信,经验论不仅使人们只限于经验的表面性认识,而且从个人经验出发,往往陷入相对主义、约定主义的泥沼。

(四) 反对存在主义。存在主义片面强调人的自由,否定客观必然性,把人类历史看成是主体的欲求、主体自由创造的产物。对此,列维-斯特劳斯进行了有力的驳斥。他认为,一切社会现象的文化现象的意义都由“客观性”的结构所决定,这种客观性的结构调整着社会生活和个人之间的关系,支配着人们的一切行为。人只是作为结构的载体,而不能改变结构成为历史的主人。因此,他主张把社会历史的中心由自我转移到结构上来。他正确地看到了存在主义把人的主体性夸大到绝对所带来的荒谬,存在主义的主观论是与科学相悖的,其主观主义立场不仅无法取得真实知识,而且也从根本上否定了建立严格的、客观的、具有普遍意义的人文科学的可能性。而列维-斯特劳斯强调结构的决定性、不变性,能促使人们在分析精神文化现象时尽量剔除主观因素,努力保持真实性和独立性,正确地了解社会现象,这对于长期处于经验描述、主观猜测水平上的人文科学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 六、结构主义人类学的研究方法

第一,二元对立的结构。列维-斯特劳斯认为,结构是由关系来刻画的,一切关系最终都可以还原为两项对立的关系。如亲属关系中的“父亲——儿子”、神话结构中的“表层结构——深层结构”等。这些结构普遍存在于万事万物当中,决定着其存在与发展。其中,深层结构又决定着表层结构。在结构和结构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关系上,更看重整体结构的作用。认为结构大于各要素个体之和,要素的意义由结构所赋予。

第二,注重共时性的研究。列维-斯特劳斯认为历史无非是结构在时间中的变化。结构与时间无关,一切现实的,具有多样性的历史事件,都是不变的社会关系的结构的表现。历史的发展,只是社会结构的转换,是社会结构的连续,是社会深层结构的外在现象的机械排列。他也曾吸取马克思的某些运动发展观来解释“结构”的历时性变化,但只是微不足道的修补成分。据此得出的具有启发性的结论是:既然深层结构——那脑海深处的“无意识结构”

自人类脱离动物以来就存在着，那么，原始人的思维就不比现代人的简单。

第三，重客观研究，轻主观研究。在列维-斯特劳斯眼里，只有社会结构，没有社会个体。他对“客观”的注重，却不同于自然科学和马克思主义对待客观的态度。他的出发点是社会的表层结构，他力图在表层的二元对立中，找到一个切入点，建立“结构”模式，其目的和归宿，却是要发现和找到隐藏于表层结构后面的深层结构，揭示人类社会所共同有的那种“无意识结构”。所以，他的客观，实际是客观存在的、对立于结构之二元两极的、要素之间的关系。从根本上说，他是重关系而轻关系中的个体。

从以上的叙述中可以看出，列维-斯特劳斯把事物看作一个相互联系的结构体系，强调容易被人忽视的整体性研究——这实际上符合人们的认识规律。从大到小，先社会后个体，是一种方法；从小到大，先个体而又社会，又是一种方法；从个体到个体，从要素到要素，以相互关联的双方关系为重，着力考察“关系”的重要性，更是一种必不可少的方法。

但列维-斯特劳斯的研究方法，毕竟带有形而上学性。虽然他的结构主义在形式上有似于马克思的矛盾统一体，但在本质上，他对事物发展和变化的解释，带有极强的、相似于结构语言学的简单类比性，这与马克思的矛盾运动规律有着本质的区别。另外，他在众多的认识方法和分析方法中，只片面地强调结构方法，而贬低乃至否定其他方法。就是在处理结构内部的关系时，他也是只重视两极中的一极，是极端化的表现。再者，他亦与其他结构主义者一样，未摆脱弗洛伊德的“无意识”影响。认为决定表层结构发展和变化的深层结构是“无意识结构”。它潜藏于人类的脑海深处，自发地发挥着作用，导引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人们只能以理性之光去探知这永恒的理性力，而无法改变这伴随人类与生俱来的理性力。这就不可避免地滑落到不可知论的陷阱里去了。

因此，结构主义的衰落和后结构主义的兴起，实际上是结构主义者自己对自己的扬弃和修正。尽管德里达在 70 年代以后，全面批判结构主义的理论观点和方法，像当年列维-斯特劳斯倾覆存在主义那样倾覆结构主义，但列维-斯特劳斯的著作，毕竟包含有很多合理的成分。它仍将启迪后人的智慧，帮助人们吸取前人的经验和教训，在探索人类社会尚未明了之域的道路上继续前进。

### 参考文献：

- ①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第二卷[M]，第 3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 ② 克利福德·格尔兹：《文化的解释》[M]，第 5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
- ③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第二卷[M]，第 3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 ④ 厄恩斯特·卡西尔：《人论》[M]，第 87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
- ⑤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第二卷[M]，第 3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 ⑥ 列维-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M]，第 289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95。
- ⑦ 巴德柯克：《列维-斯特劳斯 结构主义与社会学理论》，转引自《现代外国哲学》[C]，汝信编，第 180—181 页，人民出版社，1988。